

2023年施工单位春节停工应急预案(汇总5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施工单位春节停工应急预案篇一

结合“百日绿色安全施工活动”的有关要求，通过落实宣传教育、隐患排查、禁放看护等措施，下大力抓好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确保建筑工地及其周边0米范围内的禁放要求得到落实，坚决防范建筑工地火灾事故的发生。

市住房城乡建设委成立20xx年春节期间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市住房城乡建设委丁胜委员任领导小组组长，市住房城乡建设委施工安全管理处凌振军处长、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魏吉祥站长任领导小组副组长，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委、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主管副主任（副局长）、各集团、总公司主管副总经理任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住房城乡建设委施工安全管理处。

（一）市住房城乡建设委的职责

督促全市行政区域内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各参建单位落实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法律、法规；组织、指导各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辖区内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开展依法、明、安全燃放烟花爆竹的宣传教育工作。

（二）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的职责

在市住房城乡建设委的组织指导下，在本区政府的领导下，对本辖区在监工地进行传达部署、宣传教育、隐患排查等工作；督促工程参建单位加强对外宣传和内部宣传教育，开展隐患排查治理，配齐消防设施和水，落实施工现场内可燃物的清理、覆盖、浇湿阻燃等工作，组织好禁放点的看护和应急值守工作。

（三）各工程参建单位的职责

各施工单位是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的责任主体，负责建筑工地内的隐患排查治理和可燃物的清理、覆盖、浇湿阻燃、铲除单位内部及周边的杂草等工作，加强重点时期的禁放看护和应急值守工作，加强对工程项目管理人員和所有作业人员宣传教育，做到施工现场内不储存、不燃放烟花爆竹，并对外宣传“建筑工地及其周边0米范围内严禁燃放烟花爆竹”等要求。建设单位负责执行建筑工地禁止储存、燃放烟花爆竹的相关规定，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各相关规定。各监理单位负责做好施工现场的监理工作。

20xx年春节期间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分三个阶段开展：

（一）启动部署阶段

市住房城乡建设委于20xx年1月16日前印发工作方案，召开动员部署大会，与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各集团总公司签订《□xx市20xx年春节期间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责任书》。

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和各集团、总公司要结合实际情况，成立领导小组，制定专项工作方案，召开专题会议，部署本辖区、本企业20xx年春节期间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要与本辖区各在监工程项目、各集团总公司要与下属二级公司、各施工单

位要与本单位各工程项目签订烟花爆竹安全管理责任书，明确责任。

（二）宣传教育和隐患排查阶段

1做好内部宣传教育和对外宣传工作

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和各集团、总公司要做好“禁放时间、禁放地点、禁放品种、禁放行为”等知识的宣传，要适时组织一次宣传工作“进工地”活动，强化宣传力度，营造宣传氛围。

各工程参建单位要通过开展农民工夜校授、发放宣传材料、张贴宣传画和警示标语、设置宣传专栏、悬挂宣传横幅等形式，重点教育工程项目管理人员和所有作业人员在施工现场内严禁存放、燃放烟花爆竹，同时在施工现场以外燃放烟花爆竹时，做到“依法、明、安全燃放”，禁止酒后燃放烟花爆竹；要通过设置硬质禁放标志牌、悬挂宣传横幅等方式对外宣传“建筑工地及其周边0米范围内严禁燃放烟花爆竹”等要求。

各施工现场必须制作不少于一条“建筑工地及其周边0米范围内严禁燃放烟花爆竹”的宣传横幅，悬挂于施工现场内建筑物主体结构或其他明显位置。

2全面加强隐患排查、禁放看护和应急值守工作

各工程参建单位要参照《xx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20xx至20xx年度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冬春季火灾防控工作和预防煤气中毒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xx建发〔20xx〕x号），持续开展火灾隐患自查自纠工作。在春节期间，各施工现场必须安排项目负责人带班和项目管理人员24小时值班，要加大隐患排查和禁放看护力度，配齐消防设施和水，重点加强对施工现场屋面、施工作业面、外墙、安全网、基坑肥槽、

漏油的机械以及生活办公区、材料集中堆放场地的隐患排查和看护工作，全面做好施工现场内可燃物的清理、覆盖工作，对火灾风险较大的部位要进行浇湿阻燃，对可燃物清理确实存在困难的，要按要求进行覆盖并派专人重点看护，确保安全。

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在腊月二十三（俗称“小年”）和正月十五前，要对本辖区在监工地至少组织一次排查，发现问题及时责令整改。在烟花爆竹燃放期内，要加强巡视，督促工程参建单位落实好各项防范工作。

春节燃放期间，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委要安排人员加强对辖区内施工现场的抽查；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要加强对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各施工现场落实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的情况进行抽查。

建工集团、城建集团、市政建设集团应急抢险大队应做好抢险备勤工作，确保人员、物资、设备到位，发生突发事，做到响应及时，措施得当，果断处置，防止事态的进一步扩大。

（三）总结分析阶段

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和各集团、总公司要对20xx年春节期间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进行总结，包括召开会议部署次数、签订责任书份数、发送短信条数、宣传教育人数、检查次数、发现及整改隐患条数、看护巡查人数等，于20xx年2月16日前将工作总结报送至市住房城乡建设委施工安全管理处。

施工单位春节停工应急预案篇二

春节将至，为了切实做好节日期间的施工现场稳定和安全生产工作，确保项目部度过一个安定、祥和的节日，结合我们项目部的实际情况，特制定如下应急预案：

灾害预防：

1. 施工现场及外围显著位置张贴烟花爆竹禁放标识。
2. 保持施工现场消防管道水流畅通，确保消防器材完好，储备充足。
3. 临近施工现场的居民区在烟花爆竹燃放期间，项目部人员对周边及现场内的施工道路、材料堆放场地等进行喷水湿润，尽可能的降低可燃性，并且对施工现场内的可燃物采用不燃材料进行遮挡。指派专人在施工现场有可燃物的地段进行不间断巡逻，以便及时发现火情并及时制止。

1. 在施工现场要严格遵守防火规定和现场的防火制度。在工作中要认真执行个人的防火责任制。

2. 一旦发生火情要按消防组织的分工进行自救，不能自救时要及时打119电话报警。

3. 值班室取暖用电暖气时有专人负责看管。不准用电炉子取暖。人走电源断，春节期间为防止火灾事故，不准在堆放易燃、易爆材料的地方用火、吸烟；不准在库房生火取暖做饭，不准私自乱拉乱搭电线等。如不按上述规定执行，造成火灾事故的，要分别按照“谁违章谁负责”及“三不放过”的原则给予责任处罚，赔偿经济损失，追究事故责任。

4. 在施工现场木料存放场及各号楼楼梯间入口处、办公室、配电房、门卫值班室等重点部位布置消防灭火器，以便迅速控制火势。

春节期间施工现现场的用电：施工用电、生活用电除值班室照明电以外其余用电均断电。确保春节期的用电安全。春节期间定期检查电路是否有雨水打湿而导电的情况、配电箱是否进水、现场机械设备电机用采取防雨防风措施。

春节期间施工现场值班工作，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有规律的在施工现场巡查，对施工现场防火、防盗进行重点巡查，遇到紧急情况要及时赶赴事故现场，组织抢救和处置，并及时、如实上报。落实好春节期间安全保证应急救援组织机构等应急资源，加强应急准备情况的检查，完善应急救援机制，达到有效防范和应对突发事件的发生。现已排出春节假期值班人员表，安排好专人值班，公布值班电话，严肃值班纪律，值班人员一定要坚守岗位，尽职尽责，做好上情下达，下情上报工作，保证24小时值班信息畅通，明确负责人。并将值班表张贴在施工现场，向甲方、监理提交值班表，已完善信息沟通机制。

外来闲杂人员、无关车辆严禁进入施工现场，春节期间严禁外来闲杂人员进入现场。任何材料一律不得出现场，对偷盗现场料具等物品者，值班门卫扣留交值班总负责人处理，情节严重者送交公安部门处理。

领导小组：

组长： 赵xx 电话□13621xxxxxx

副组长： 徐xx 电话□13671xxxxxx

成 员： 吴xx□杨xx□杨x□刘xx

急救： 120 匪警： 110 火警： 119

附： 20xx年春节值班人员名单

xx水安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xx工业园区公共租赁房项目部

20xx年x月x日

施工单位春节停工应急预案篇三

为加强“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防止各类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认真做好节日期间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援与善后处置工作，最大限度减少损失，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规定，特制定本预案。

本预案在“以人为本”的前提下，按照“集中领导，统一指挥，反应灵敏，运转高效”的方针，以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区域为主、单位自救与社会救援相结合为原则，强化和规范灾害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提高应对安全事故和风险的能力。

发生紧急情况后，事故发生所在单位立即按所制定的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迅速采取有效措施组织抢救，防止事故扩大。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立即如实报告当地负有安全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不得隐瞒不报、谎报或者迟报，不得故意破坏事故现场、毁灭有关证据。

镇领导接到报告后，应当按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要求立即赶到事故现场，组织事故抢救。参与事故抢救的部门和单位应当服从统一指挥，加强协同联动，采取有效的应急救援措施，并根据事故救援的需要采取警戒、疏散等措施，防止事故扩大和次生灾害的发生，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事故抢救过程中应当采取必要措施，避免或者减少对环境造成的危害。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应当支持、配合事故抢救，并提供一切便利条件。

略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地点设在镇安监所，负责日常工作，主任：杨光生（兼），值班电话☎55xxx8☎

事故发生所在的行政村或有关单位、部门应立即将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单位）、伤亡情况和初步估计损失情况向110、

119、120报警求救，并如实报镇政府值班室（电话□5xxx88□□要求第一时间报镇党政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随后必须在1小时内书面上报镇政府，并由镇政府报市委、市政府、市安监局。

发生事故时，在事故现场设立指挥部，事故现场紧急救援总指挥由领导小组指定人员担任负责组织指挥救援队伍，实施救援行动，汇报和通报事故有关情况，组织事故现场取证调查，总结应急救援经验教训。

1、抢险组：由事故单位人员、政府和所在单位工作者组成，配合消防部门，做好在紧急状态下的现场抢险作业。

2、伤员救护组：由事故单位人员、政府和所在社区工作者组成，配合医疗部门，做好伤员救护工作。

3、现场秩序维护组：由台头镇派出所民警负责安全警戒治安保卫，事故单位配合台头镇派出所维护现场秩序。

4、侦察追捕组：由台头镇派出所责任区负责对事故责任人的控制，事故取证。

5、善后处理：由事故单位和镇民政部门、所在社区组成，负责妥善处理伤亡及善后工作。

6、事故调查组：由台头镇安监局配合各有关部门对事故进行调处。

1、各相关单位、部门及各行动小组要本着对人民生命财产高度负责的精神，认真按照工作预案，进入角色。

2、要对工作高度的政治责任感，闻警必动，服从指挥，听从调动，围绕一个总目标，最大限度减少人民生命和财产损失。

- 3、要确保通讯畅通，信息上传下达报告及时。
- 4、各种应急保障器材，平时完好无损，应急时接得出，用得上。
- 5、在处置安全生产事故期间，责任制落实情况以及人员在岗履职的效能督查工作由寇增林（镇纪工委书记）负责。

文档为doc格式

施工单位春节停工应急预案篇四

为全面贯彻落实本市20xx年元旦春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的总体部署，切实做好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按照新修订的《北京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规定》和《北京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北京市20xx年元旦春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烟花领导字[20xx]1号）的有关要求，特制定此工作方案。

20xx年元旦春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的目标为：通过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全体施工人员的共同努力，落实好五环内禁放措施，切实保证施工现场不储存、不燃放烟花爆竹，确保周边燃放不对施工现场安全构成威胁，坚决防止火灾事故发生。

市住房城乡建设委成立20xx年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副巡视员王鑫任领导小组组长，市住房城乡建设委施工安全管理处处长凌振军、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站长魏吉祥任领导小组副组长，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主管副主任（副局长）及各集团、总公司主管副总经理任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住房城乡建设委施工安全管理处。

（一）市住房城乡建设委的职责

按照市政府总体部署，组织协调全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做好元旦春节期间大风、雨雪、空气雾霾等极端天气情况下的应急应对工作。

（二）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的职责

在市住房城乡建设委的组织指导下，在本区政府的领导下，对本辖区在建工地进行传达部署、宣传教育、隐患排查等工作，督促工程参建单位加强内部宣传教育，开展隐患排查治理，配齐消防设施和水源，落实施工现场内可燃物的清理、覆盖、浇湿阻燃等工作，组织好禁放点的看护和应急值守工作。

（三）各工程参建单位的职责

各施工单位是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的责任主体，负责建筑工地内及其周边30米范围内的巡查看护工作，在建筑工地周边设置统一的永久性禁放标示，加强对工程项目管理人员和所有作业人员宣传教育，并向周围社区居民宣传“建筑工地为法定禁放区域”、“建筑工地及其周边30米范围内严禁燃放烟花爆竹”。建设单位负责执行建筑工地禁止储存、燃放烟花爆竹的相关规定，督促施工单位做好落实工作。各监理单位负责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监理工作。

20xx年元旦春节期间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分三个阶段开展：

（一）启动部署阶段（20xx年12月31日前）

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将召开动员部署大会，与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各集团总公司签订《北京市20xx年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责任书》（见附件）。

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和各集团总公司要结合实际情况，成立领导小组，制定专项工作方案，召开专题会议，部署本辖区、本企业元旦春节期间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要与本辖区在建工程项目、各集团总公司要与下属二级公司、各施工单位要与本单位各工程项目签订烟花爆竹安全管理责任书，明确责任。

（二）宣传教育和隐患排查阶段（20xx年12月31日至20xx年3月2日）

1. 做好内部宣传教育和对周边居民的宣传工作。

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和各集团、总公司要认真做好“禁放时间、禁放地点、禁放品种、禁放行为”等知识的宣传，特别强化对新增禁放点和禁放品种的宣传，在元旦春节前，要组织一次烟花爆竹安全管理“进工地”活动，营造良好氛围。

在元旦春节前，各工程施工单位要通过开展农民工夜校授课、发放宣传材料、张贴宣传画和警示标语、设置宣传专栏、悬挂宣传横幅等形式，教育工程项目管理人员和所有作业人员在施工现场内严禁存放、燃放烟花爆竹，同时在施工现场以外燃放烟花爆竹时，做到“依法、文明、安全燃放”，禁止酒后燃放烟花爆竹。要通过在工地大门外、施工围挡或周边围墙设置硬质禁放标志牌、悬挂宣传横幅等方式对周围居民宣传“建筑工地为法定禁放区域”、“建筑工地及其周边30米范围内严禁燃放烟花爆竹”等。各施工现场必须制作不少于一条“建筑工地及其周边30米范围内严禁燃放烟花爆竹”的宣传横幅，悬挂于施工现场内建筑物主体结构或其他明显位置。

2. 全面加强隐患排查、禁放看护和应急值守工作

各工程参建单位要以项目部为单位组织学习贯彻新修订的《北京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规定》等政策性文件，并结合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20xx至20xx年度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冬春季火灾防控工作和预防煤气中毒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京建发□20xx□489号），持续开展火灾隐患自查自纠工作。在元旦春节期间，各施工现场必须安排项目负责人带班和项目管理人员24小时值班。要加大隐患排查和禁放看护力度，配齐消防设施和水源，重点加强对施工现场屋面、外墙、安全网、基坑肥槽、漏油的机械以及生活办公区、材料集中堆放场地的隐患排查和看护工作，全面做好施工现场内可燃物的清理、覆盖工作。对火灾风险较大的部位要进行浇湿阻燃，对可燃物清理确实存在困难的，要增加人力、物力重点看护。

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在除夕和元宵节前，要对本辖区在建工地至少组织一次排查，严格“明确禁放部位、明确责任领导、明确落实部门、明确看护力量、明确看护措施”要求，抓好“责任单位、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力量、责任时间、责任岗位、责任措施、责任效果”的“八个责任”落实。查看项目带班值班人员、巡查看护人员是否在位、消防设施及水源是否能用、无人居住生活区是否断电等，发现问题及时责令整改。在烟花爆竹燃放期内，要加强巡视，增加巡查人员，督促工程参建单位落实好各项防范工作。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在2月9日前，要统计汇总出本辖区在建工地春节期间（除夕至正月十五）领导带班和项目管理人员值班安排。

元旦春节及元宵节燃放期间，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委要安排人员加强对辖区内施工现场的监督检查。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结合网格检查，加强对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各工程参建单位落实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情况的监督检查。

建工集团、城建集团、市政建设集团应急抢险大队应做好抢险备勤工作，确保人员、物资、设备到位，发生突发事件，做到响应及时，措施得当，果断处置，防止事态的影响进一步扩大。

（三）总结分析阶段（20xx年3月3日）

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和各集团、总公司要对20xx年元旦春节期间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进行总结，包括召开会议部署次数、签订责任书份数、发送短信条数、宣传教育人数、检查次数、发现及整改隐患条数、看护巡查人数等，于20xx年3月4日前将工作总结报送至市住房城乡建设委施工安全管理处。

施工单位春节停工应急预案篇五

为全面贯彻落实市政府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关于本市2022年春节期间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的总体部署，切实做好本市2022年春节期间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按照《xx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规定》《xx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xx市2022年元旦春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x花领导字〔2021〕x号）及有关规定要求，制定此工作方案。

结合“百日绿色安全施工活动”的有关要求，通过落实宣传教育、隐患排查、禁放看护等措施，下大力抓好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确保建筑工地及其周边0米范围内的禁放要求得到落实，坚决防范建筑工地火灾事故的发生。

市住房城乡建设委成立2022年春节期间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市住房城乡建设委丁胜委员任领导小组组长，市住房城乡建设委施工安全管理处凌振军处长、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魏吉祥站长任领导小组副组长，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主管副主任（副局长）、各集团、总公司主管副总经理任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住房城乡建设委施工安全管理处。

（一）市住房城乡建设委的职责

督促全市行政区域内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各参建单位落实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法律、法规；组织、指导各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辖区内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开展依法、明、安全燃放烟花爆竹的宣传教育工作。

（二）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的职责

在市住房城乡建设委的组织指导下，在本区政府的领导下，对本辖区在监工地进行传达部署、宣传教育、隐患排查等工作；督促工程参建单位加强对外宣传和内部宣传教育，开展隐患排查治理，配齐消防设施和水，落实施工现场内可燃物的清理、覆盖、浇湿阻燃等工作，组织好禁放点的看护和应急值守工作。

（三）各工程参建单位的职责

各施工单位是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的责任主体，负责建筑工地内的隐患排查治理和可燃物的清理、覆盖、浇湿阻燃、铲除单位内部及周边的杂草等工作，加强重点时期的禁放看护和应急值守工作，加强对工程项目管理人员和所有作业人员宣传教育，做到施工现场内不储存、不燃放烟花爆竹，并对外宣传“建筑工地及其周边0米范围内严禁燃放烟花爆竹”等要求。建设单位负责执行建筑工地禁止储存、燃放烟花爆竹的相关规定，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各相关规定。各监理单位负责做好施工现场的监理工作。

2022年春节期间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分三个阶段开展：

（一）启动部署阶段（2022年1月16日前）

市住房城乡建设委于2022年1月16日前印发工作方案，召开动

员部署大会，与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各集团总公司签订《xx市2022年春节期间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责任书》（见附）。

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和各集团、总公司要结合实际情况，成立领导小组，制定专项工作方案，召开专题会议，部署本辖区、本企业2022年春节期间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要与本辖区各在监工程项目、各集团总公司要与下属二级公司、各施工单位要与本单位各工程项目签订烟花爆竹安全管理责任书，明确责任。

（二）宣传教育和隐患排查阶段（2022年1月17日至2022年2月12日）

1做好内部宣传教育和对外宣传工作

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和各集团、总公司要做好“禁放时间、禁放地点、禁放品种、禁放行为”等知识的宣传，要适时组织一次宣传工作“进工地”活动，强化宣传力度，营造宣传氛围。

各工程参建单位要通过开展农民工夜校授、发放宣传材料、张贴宣传画和警示标语、设置宣传专栏、悬挂宣传横幅等形式，重点教育工程项目管理人员和所有作业人员在施工现场内严禁存放、燃放烟花爆竹，同时在施工现场以外燃放烟花爆竹时，做到“依法、明、安全燃放”，禁止酒后燃放烟花爆竹；要通过设置硬质禁放标志牌、悬挂宣传横幅等方式对外宣传“建筑工地及其周边0米范围内严禁燃放烟花爆竹”等要求。

各施工现场必须制作不少于一条“建筑工地及其周边0米范围内严禁燃放烟花爆竹”的宣传横幅，悬挂于施工现场内建筑物主体结构或其他明显位置。

2全面加强隐患排查、禁放看护和应急值守工作

各工程参建单位要参照《xx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2021至2022年度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冬春季火灾防控工作和预防煤气中毒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xx建发〔2021〕x号），持续开展火灾隐患自查自纠工作。在春节期间，各施工现场必须安排项目负责人带班和项目管理人员24小时值班，要加大隐患排查和禁放看护力度，配齐消防设施和水，重点加强对施工现场屋面、施工作业面、外墙、安全网、基坑肥槽、漏油的机械以及生活办公区、材料集中堆放场地的隐患排查和看护工作，全面做好施工现场内可燃物的清理、覆盖工作，对火灾风险较大的部位要进行浇湿阻燃，对可燃物清理确实存在困难的，要按要求进行覆盖并派专人重点看护，确保安全。

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在腊月二十三（俗称“小年”）和正月十五前，要对本辖区在监工地至少组织一次排查，发现问题及时责令整改。在烟花爆竹燃放期内，要加强巡视，督促工程参建单位落实好各项防范工作。

春节燃放期间，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委要安排人员加强对辖区内施工现场的抽查；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要加强对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各施工现场落实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情况进行抽查。

建工集团、城建集团、市政建设集团应急抢险大队应做好抢险备勤工作，确保人员、物资、设备到位，发生突发事，做到响应及时，措施得当，果断处置，防止事态的进一步扩大。

（三）总结分析阶段（2022年2月1日至2022年2月16日）

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市）建设委和各集团、总公司要对2022年春节期间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进行总结，包括召开会议部署次数、签订责任书份数、发送短信条数、宣传教育人数、检查次数、发现及整改隐患条数、看护巡查

人数等，于2022年2月16日前将工作总结报送至市住房城乡建设委施工安全管理处。